**经济管理学院2024年下半年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通知**

**各团支部、各班级：**

根据共青团中央印发《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中青发[2019]9号）文件的要求，及学校党员发展工作安排，同时结合我院分团委实际，本着严肃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现开展2024年下半年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推优条件**

1. **年龄满18周岁，28周岁以下的优秀共青团团员**，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，愿意参加党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、执行党的决议和保证按期交纳党费，**已向党组织递交入党申请书满一个月考察期。**
2. 学习成绩优良，综合排名在班级1/2以前，一般要求在校期间至少获得学院级以上的奖励和一次奖学金。（24级暂时未获得奖学金，此项不做要求，班级择优推荐即可。）
3. **推荐对象应有1年以上的团龄**。理想信念坚定，并且一直以来表现优异，在政治思想、道德品行、发挥作用、执行纪律各方面积极上进，在团组织中能够充分发挥积极带头作用的青年。
4. 推选工作在团组织范围内公开进行，**同意票数超过团支部团员总人数1/2票数的方可推选。**
5. 比例要求。**“推优”的比例一般不超过团支部团员人数的20%**，如班级在名额之外有优秀的，可以单独联系吴晨兰老师。
6. **如有在校期间受过各种处分和通报批评、民意测验很差，考试舞弊、考试不及格且补考未通过的一律不予推荐。**

**二、日程安排**

1、10月12日—10月16日，各团支部进行审查、推选，公示，公示不少于3天。

2、10月16日（下周三）下午14:00-17:30之前各团支部将**相应纸质材料报送至学院分团委502办公室审核，纸质材料无误后报送电子版材料**。

**三、材料报送**

**1、纸质材料报送：:附件1-6材料每项1份，具体要求如下：**

附件1：经济管理学院2024年度下半年入党积极分子备案登记表，**备案表中填写的荣誉需提供相应的证书复印件，核对以证明材料为准。**

附件2：团支部团员推优票决情况报告（班主任及团支委成员签字）

附件3：团员大会记录表（24级直接在新发的团支部工作手册上记录，交复印件即可）

附件4：公示截图签字（班主任及团支委成员签字）

附件5：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（打印全手写）

附件6：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推优入党推荐表（打印手写）

**备注：附件5、6的填写规范详见《入党推优材料参考模板》，作为入党培养发展的材料之一，每项已标注注意事项，大家规范填写，避免返工。**

**2、电子版材料报送要求：**所有纸质材料核对无误后，再以团支部为单位报送电子版，文件统一命名“xxxx团支部入党积极分子推优材料”，报送吴晨兰老师邮箱：[573422283@qq.com](mailto:573422283@qq.com)。

经济管理学院分团委

2024年10月12日

附：

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 《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 (试行) 》 的通知（中青发[2019] 9号）中第十四条，“推优”大会流程：

(一)清点参加“推优”大会的团员人数,**须有半数以上有表决权的团员到会方可进行**。

(二)团支部委员会介绍符合“推优”条件的候选人情况，候选人的产生应遵循各地开展的积分评议、志愿服务等团员评优机制。

(三)候选人从思想政治、 道德品行、作用发挥、执行纪律等方面进行自我评述,重点介绍入党动机和接受培养教育的体会认识。

(四)参会人员通过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民主评议,**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团员的半数以上的候选人**，进入考察环节。

(五)团支部委员会对推选出的候选人进行考察,考察不唯票,结合平时掌握的情况, 提出组织意见,形成书面材料。

(六)“推优”情况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,公示期一般不少于3个工作日,公示期内如有异议可向上级团组织反映。